

衛生福利部辦理 11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計畫 成果報告書

壹、計畫目標

本部辦理公益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運用計畫(以下稱本計畫)係以推展社會福利、照顧弱勢民眾為宗旨，協助低收入邊緣戶等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保障就醫權益，以維護其健康。

貳、計畫執行情形

一、協助對象與執行項目

本計畫以「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以維護弱勢族群健康」為主軸，補助經濟弱勢民眾就醫相關費用，協助對象包含符合社會救助法第 4 條與第 4 條之 1 之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以及符合各級政府依其相關規定補助之經濟弱勢者或由各級政府認定經濟困難並開立證明者，抑或符合各縣(市)街友(或遊民)安置輔導辦法者。

補助項目包括：健保部分負擔、健保欠費、住院膳食費、偏遠地區交通費、救護車費用、掛號費、無健保身分者就醫時之醫療自付費用等，以及辦理計畫所需之業務費、人事費及宣導費。

二、執行情形

(一)分配原則

公益彩券回饋金係本部按年向財政部爭取之經費，各年度經費不等，為使補助經費能發揮最大效益，並使申請單位於其

可預期獲配之額度範圍內，衡酌其實際需求及計畫執行力後再提報，避免欲申請額度與本部可供申請數落差過大，爰本部於徵求計畫之際，同時提供計畫經費申請上限作為提報計畫額度之參考。

在經費分配方面，係參考財政部「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及管理作業要點」中運用計畫經費分配之精神，於估算 111 年度計畫經費申請參考額度時，將弱勢族群人數及過去執行績效納入考量，50%係採計近 3 年(107 至 109 年度)補助計畫之平均執行數，為先前年度執行績效計算分配數；另 50%則依最近一年(109)年底各縣(市)經濟弱勢族群(低收入戶與中低收入戶)人數分配。本部於扣除辦理本案之業務相關費用後，其餘全數納入分配，供地方政府衛生局申請計畫。

(二)計畫審查

本部受理補助計畫申請後，先就所提計畫進行書面審查，審查項目包含申請計畫辦理之目的、主(協)辦單位、計畫辦理期程、預計補助對象(含其經濟困難認定標準)、補助項目及標準、執行方式、工作進度表、經費概算表之估算及預期效益之評估等。

書面審查完竣後，即依本部審查申請運用公益彩券回饋金計畫處理原則邀集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及管理小組委員、全民健保或社會福利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以及本部衛生福利業務相關單位代表，擔任複審小組委員，本部社會保險司司長擔任複審小組召集人，組成複審小組，就申請計畫補助內容(含補助

對象、補助項目及執行方式)、預期執行效益、計畫申請單位執行能力及申請額度是否合宜等事項加以審查。

(三)計畫核定結果

本部 111 年度受理地方政府衛生局申請 20 件計畫，經本部初審、複審，並就計畫審查結果提報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及管理小組(下稱公彩小組)第 70 次會議核備通過後，111 年度運用計畫獲配經費(4,000 萬元)全數分配完畢，計畫核定數為 4,000 萬元(含 20 件一般性計畫核定總數 3,854 萬 7,000 元，及本部辦理本案之臨時人員人事費與執行實地查核訪視作業所需之相關費用計 145 萬 3,000 元)，各申請計畫核定情形如下：

1.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申請「新北市醫療補助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598 萬 2,000 元。
2.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申請「桃園市弱勢族群就醫補助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139 萬元。
3.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申請「臺中市弱勢族群就醫補助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528 萬 9,000 元。
4.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申請「臺南市公益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348 萬 9,000 元。
5.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申請「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協助弱勢個案就醫補助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644 萬 2,000 元。
6. 基隆市衛生局申請「11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50 萬 4,000 元。

7. 新竹市衛生局申請「新竹市衛生局弱勢族群就醫補助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54 萬 2,000 元。
8. 嘉義市政府衛生局申請「11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39 萬 5,000 元。
9.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申請「宜蘭縣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補助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69 萬 2,000 元。
10. 新竹縣政府衛生局申請「新竹縣 111 年度弱勢個案就醫補助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46 萬 5,000 元。
11. 苗栗縣政府衛生局申請「苗栗縣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補助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37 萬 6,000 元。
12. 彰化縣衛生局申請「陽光 健康 新彰化-弱勢族群就醫無障礙工作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366 萬 5,000 元。
13.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申請「南投縣經濟弱勢族群就醫相關費用補助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156 萬 9,000 元。
14. 雲林縣衛生局申請「弱勢族群醫療補助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120 萬 8,000 元。
15. 嘉義縣衛生局申請「嘉義縣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補助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76 萬 5,000 元。
16. 屏東縣政府衛生局申請「弱勢族群-屏東縣緊急醫療後送及協助弱勢個案就醫補助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336 萬 6,000 元。
17. 臺東縣衛生局申請「臺東縣公益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89 萬 3,000 元。

18. 花蓮縣衛生局申請「協助弱勢族群排除就醫障礙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122 萬 2,000 元。
19. 澎湖縣政府衛生局申請「澎湖縣 11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19 萬 6,000 元。
20. 金門縣衛生局申請「11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計畫」，計畫核定金額為 9 萬 7,000 元。

三、具體成果數據

本部 11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排除就醫障礙運用計畫經費執行情形，表列如下：

申請單位	核定數 (元)	執行數 (元)	協助人數 (人)	協助人次 (人次)	經費執行率 (%)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5,982,000	5,982,000	4,363	34,737	100%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1,390,000	1,298,482	204	2,491	93%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5,289,000	4,025,613	353	4,144	76%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3,489,000	3,489,000	588	5,952	100%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6,442,000	6,442,000	688	5,226	100%
基隆市衛生局	504,000	504,000	28	135	100%
新竹市衛生局	542,000	542,000	66	718	100%
嘉義市政府衛生局	395,000	395,000	70	261	100%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692,000	692,000	162	998	100%
新竹縣政府衛生局	465,000	465,000	48	372	100%
苗栗縣政府衛生局	376,000	376,000	25	32	100%
彰化縣衛生局	3,665,000	3,665,000	281	309	100%
南投縣政府衛生局	1,569,000	1,569,000	202	1,033	100%
雲林縣衛生局	1,208,000	1,208,000	130	260	100%
嘉義縣衛生局	765,000	765,000	96	369	100%
屏東縣政府衛生局	3,366,000	2,183,645	302	406	65%
臺東縣衛生局	893,000	707,498	99	150	79%
花蓮縣衛生局	1,222,000	1,222,000	132	150	100%
澎湖縣政府衛生局	196,000	196,000	16	26	100%
金門縣衛生局	97,000	8,278	10	24	9%
辦理本案之臨時人力、執行本計畫實地查核作業之交通費及專家學者出席費	1,453,000	1,451,448	-	-	-
合計	40,000,000	37,186,964	7,863	57,793	92.97%

參、計畫執行成果摘要

本部 111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運用計畫核定數為 4,000 萬元，計畫執行經費 3,718 萬 6,964 元，20 件申請計畫中，除少部分縣市(桃園市、臺中市、屏東縣、臺東縣及金門縣衛生局)經費未用畢外，其餘計畫均全數執行完畢，整體計畫經費執行率 92.97%，共協助 5 萬 7,793 人次(7,863 人)。

肆、計畫執行檢討

一、與原訂計畫目標之落差

計畫執行情形符合原訂目標，補助經濟弱勢民眾就醫相關費用，減輕其就醫負擔，排除就醫障礙，受協助者眾。

二、改進意見

111 年度運用計畫之執行率良好(92.97%)，協助 5 萬 7,793 人次(7,863 人)，雖有部分縣市衛生局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民眾就醫意願低，且因醫院醫療服務降載，住院相關費用申請數減少，申請項目多為單價較低之門診掛號費及部分負擔等補助項目，惟總補助經費及協助人次仍較去(110)年(3,323 萬 4,630 元，4 萬 8,018 人次)增加，預估未來疫情趨於緩和，生活回歸常態後，就醫需求將會增加。目前賸餘款項均已依規定照數繳回基金滾存，俟後續年度提報財政部公彩小組會議同意後，可再用於協助弱勢就醫補助，充分發揮經費效益。

近年由於遭遇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衝擊，民眾健康與經濟層面均受到極大打擊，其中又以經濟弱勢民眾尤甚，幸有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資源挹注，使經濟弱勢民眾得以就近向在

地衛生局申請就醫相關費用補助，使其就醫無障礙，無力繳納健保費致欠費者亦可減輕其經濟及心理重擔，使其安心就醫。111 年度共有 5 萬 7 千餘人次受惠，顯見公益彩券回饋金為維護弱勢族群健康之重要經費，懇請委員續予支持本計畫經費之核給，以嘉惠更多有就醫需求的弱勢民眾。